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7)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6個月之  
中期業績

財務概要 千港元(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總收入	494,453	590,427
貸款	427,550	519,426
經紀服務	58,819	50,802
配售與包銷	3,144	17,149
企業融資	4,940	3,050
淨(虧損)/溢利		
按報表	(268,067)	37,638
經調整 <sup>1</sup>	324,869 <sup>1</sup>	357,365 <sup>1</sup>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3.98)港仙	0.55港仙

<sup>1</sup> 撇除合共約592,900,000港元(2019年：319,700,000港元)之孖展貸款以及貸款和墊款之減值撥備總額(扣除撥回)

\* 僅供識別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6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費用	4	53,804	62,312
利息收入	4	440,649	528,115
		<u>494,453</u>	<u>590,427</u>
其他經營收入		5,136	5,289
員工成本		(31,941)	(52,666)
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5	(592,936)	(319,727)
佣金支出		(19,252)	(20,266)
其他支出		(40,397)	(54,687)
財務費用		(65,962)	(87,62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u>8</u>	<u>(695)</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250,891)	60,054
稅項	7	(17,176)	(22,4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u>(268,067)</u>	<u>37,638</u>
每股(虧損)溢利			
— 基本	8	<u>(3.98)港仙</u>	<u>0.55港仙</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8,154	9,306
使用權資產		8,358	–
無形資產	10	–	–
其他資產		9,957	8,87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443	3,435
貸款及墊款	11	399,211	419,75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2	–	–
遞延稅項資產		5,254	5,618
		<u>434,377</u>	<u>446,987</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3	2,634,641	3,428,457
貸款及墊款	11	2,557,901	2,651,785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6,032	10,403
可回收稅項		21,885	27,338
已抵押銀行存款 - 一般賬戶		160,000	16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 獨立賬戶		1,590,975	1,416,6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 一般賬戶		1,291,320	1,745,508
		<u>8,282,754</u>	<u>9,440,18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4	1,953,349	1,564,29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1,340	127,879
稅項負債		26,782	34,150
租賃負債		5,309	–
短期銀行借款		–	231,173
已發行債券		407,090	626,904
		<u>2,473,870</u>	<u>2,584,398</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5,808,884</u>	<u>6,855,7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243,261</u>	<u>7,302,77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09	–
已發行債券		<u>1,392,601</u>	<u>2,186,640</u>
		1,395,110	2,186,640
資產淨值		<u><u>4,848,151</u></u>	<u><u>5,116,136</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67,408	67,408
儲備		<u>4,780,743</u>	<u>5,048,728</u>
權益總額		<u><u>4,848,151</u></u>	<u><u>5,116,136</u></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倘相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年度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 2. 重大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倘合適)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就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出之代價之公平值。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可能與本集團相關並於本期間強制生效之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3號之修訂本

##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各準則及修訂之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下文所述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出現變動。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含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就於2019年10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應用租賃之定義。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0月1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會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 作為承租人(續)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之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i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之類似剩餘租期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若干物業租賃之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2019年10月1日，本集團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計量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猶如自開始日期起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通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適用過渡指引，使用相關集團實體於首次應用日期之增量借貸利率進行貼現。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未予重列。

於2019年10月1日，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15,535,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15,238,000港元。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量借貸利率。所應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為3%。

##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4</sup>

<sup>1</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時生效，其中收購日期為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

<sup>3</sup>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呈報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人)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乃集中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別。

呈報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人)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乃集中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有以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 (a) 貸款 – 提供孖展融資及貸款服務
- (b) 經紀服務 – 提供證券、期權、期貨、保險及其他資產及財富管理產品之經紀服務及相關手續服務
- (c) 配售與包銷 – 提供配售與包銷服務
- (d) 企業融資 – 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 3.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之分析：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6個月

	貸款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紀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配售與包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分部收入						
— 外部客戶	427,550	58,819	3,144	4,940	-	494,453
分部間銷售	149,018	-	-	-	(149,018)	-
	<u>576,568</u>	<u>58,819</u>	<u>3,144</u>	<u>4,940</u>	<u>(149,018)</u>	<u>494,453</u>
業績						
分部業績	<u>(250,385)</u>	<u>23,834</u>	<u>2,747</u>	<u>879</u>		<u>(222,925)</u>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益						458
未分配企業費用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 但不包括員工佣金支出)						(15,980)
— 給予關連公司之服務費						(5,490)
— 其他						(6,96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8</u>
除稅前虧損						<u>(250,891)</u>

### 3.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6個月

	貸款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紀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配售與包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	519,426	50,802	17,149	3,050	—	590,427
分部間銷售	152,729	—	7,716	—	(160,445)	—
	<u>672,155</u>	<u>50,802</u>	<u>24,865</u>	<u>3,050</u>	<u>(160,445)</u>	<u>590,427</u>
業績						
分部業績	<u>70,612</u>	<u>25,948</u>	<u>5,392</u>	<u>608</u>		<u>102,560</u>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益						92
未分配企業費用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但不包括員工佣金支出)						(26,368)
—給予一間關連公司之管理費						(146)
—給予關連公司之服務費						(6,124)
—其他						(9,26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695)</u>
除稅前溢利						<u>60,054</u>

## 4. 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佣金及費用收入(附註)：		
買賣證券之佣金及費用收入	36,620	32,279
買賣期貨及期權合約之佣金及費用收入	7,005	6,770
保險經紀及財富管理之佣金及費用收入	2,095	3,064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費收入	4,940	3,050
配售與包銷佣金	3,144	17,149
	<u>53,804</u>	<u>62,312</u>
以下項目之利息收入：		
孖展及首次公開招股融資	227,079	326,242
貸款及墊款	200,471	193,184
銀行存款	12,571	8,630
其他	528	59
	<u>440,649</u>	<u>528,115</u>
	<u>494,453</u>	<u>590,427</u>

附註：佣金及費用收入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計量確認為收入來源，而利息收入是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

## 5. 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減值撥備：		
應收賬款	492,292	263,601
貸款及墊款	163,034	61,950
減值撥備撥回：		
應收賬款	(62,390)	(3,389)
貸款及墊款	—	(2,435)
	<u>592,936</u>	<u>319,727</u>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1,369	1,2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60	–
匯兌收益淨額	(893)	(16)
	<u>1,369</u>	<u>1,269</u>

## 7. 稅項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		
期間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16,751	23,176
中國企業所得稅	61	95
	<u>16,812</u>	<u>23,271</u>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364	(855)
	<u>17,176</u>	<u>22,416</u>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對於中期財務報表並不重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虧損)盈利	<u>(268,067)</u>	<u>37,638</u>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股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740,846</u>	<u>6,740,846</u>

附註：由於本公司於兩段期間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確認作分派：

於期內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年度派付之末期股息為  
零(2019年：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為每股0.64  
港仙)

— 43,141

## 10.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2018年10月1日、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

9,802

攤銷及減值

於2018年10月1日、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

9,802

賬面值

於2020年3月31日

—

於2019年9月30日

—

交易權自2000年聯交所、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之合併生效日期起按10年予以悉數攤銷。

## 11. 貸款及墊款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3,325,746	3,269,090
應收浮息貸款	<u>210,584</u>	<u>218,636</u>
	3,536,330	3,487,726
減：減值撥備	<u>(579,218)</u>	<u>(416,184)</u>
	<u><u>2,957,112</u></u>	<u><u>3,071,542</u></u>
分析為：		
流動部分	2,557,901	2,651,785
非流動部分	<u>399,211</u>	<u>419,757</u>
	<u><u>2,957,112</u></u>	<u><u>3,071,542</u></u>

附註：於2020年3月31日，信貸減值貸款及墊款之55,000,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85,000,000港元)乃以物業抵押。於釐定信貸減值貸款及墊款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考慮抵押品之公平值以及應收貸款之未償還結餘，並個別計及可執行的還款計劃及重組安排取得之前瞻性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年度減值撥備屬充足。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政策，以確保所有貸款及墊款均受信貸風險評估及持續監控(包括評估客戶之信貸評級、財務背景及償還能力)所規限。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基於緊密監督、對個別賬目可收回性之估算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各名個別借款人之現有信譽、抵押品價值、過往還款記錄及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向該等減值貸款中總額約466,385,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367,947,000港元)之未償還結餘的借款人展開法律訴訟以收回貸款，於2020年3月31日作出的減值撥備為411,585,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343,127,000港元)。於中期財務報表呈報日期，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

## 11. 貸款及墊款(續)

本集團之應收固定利率及浮息貸款之賬面值合約到期日呈列如下：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一年內	2,372,048	2,507,222
一年後但五年內	62,010	78,822
五年後	135,418	131,540
	<u>2,569,476</u>	<u>2,717,584</u>
已逾期	<u>177,052</u>	<u>135,322</u>
	<u><b>2,746,528</b></u>	<u><b>2,852,906</b></u>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浮息貸款：		
一年內	8,801	9,241
一年後但五年內	35,552	32,932
五年後	166,231	176,463
	<u>210,584</u>	<u>218,636</u>



## 11. 貸款及墊款(續)

本集團應收貸款之實際利率如下：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每月 <b>0.5%</b> 至 <b>3.83%</b>	每月0.5%至 3.83%
應收浮息貸款	每年最優惠 利率 - <b>2.75%</b> 至每年最優惠 利率	每年最優惠 利率 - 2.75% 至每年最優惠 利率

於2020年3月31日，178項(2019年9月30日：156項)總額約為1,221,792,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1,157,508,000港元)之有抵押貸款乃以香港各物業之第一法定押記作抵押。各個別貸款的抵押品足以擔保各項貸款數額。該等貸款乃墊付予多個獨立借款人，並將於1至30年(2019年9月30日：1至30年)內到期償還。應收貸款餘額約1,727,856,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1,914,034,000港元)乃為無抵押並給予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其中約644,481,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948,774,000港元)之貸款乃以香港物業之第二或第三法定押記為擔保，並將於1至30年(2019年9月30日：1至30年)內到期償還。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19年9月30日，各項應收固定利率及浮息有抵押貸款佔貸款及墊款結餘總額少於10%。

本集團之貸款及墊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前持有英皇投資基金有限公司(「英皇投資基金」) 15%股權。英皇投資基金於2019年9月30日並無業務營運及錄得負債淨額。英皇投資基金已於2020年1月28日解散。

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英皇投資基金所持有之股權主要目的為尋求資本升值，並確認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參考英皇投資基金之負債淨額，英皇投資基金於2019年9月30日之公平值接近於零。

## 13. 應收賬款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	251,173	68,686
有抵押孖展貸款	3,405,576	4,003,638
來自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及經紀	136,328	85,133
來自企業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	1,182	715
	<u>3,794,259</u>	<u>4,158,172</u>
減：減值撥備	<u>(1,159,618)</u>	<u>(729,715)</u>
	<u><u>2,634,641</u></u>	<u><u>3,428,457</u></u>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除有抵押孖展貸款及首次公開招股貸款以外)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日，而期貨買賣合約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一日。

來自企業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乃根據合約條款釐定。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力求對其尚未償還來自企業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保持嚴密監控。

### 13. 應收賬款(續)

提供予孖展客戶之貸款按浮動商業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其他應收賬款並無抵押品。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19年9月30日，並無個別賬款佔應收賬款結餘總額超過10%。

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鑒於本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之附加價值不大，故並無披露有抵押孖展貸款及首次公開招股孖展貸款之賬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餘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逾期：		
0至30日	583	395
31至60日	508	62
61至90日	224	103
超過90日	162	347
已逾期之應收賬款	1,477	907
未逾期之應收賬款	387,205	153,627
	<b>388,682</b>	<b>154,534</b>

附註：於2020年3月31日，67%(2019年9月30日：76%)賬面總值之尚未償還結餘均以足夠的抵押品抵押。於釐定提供予孖展客戶之信貸減值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考慮透過對比質押為抵押品之上市證券公平值與各孖展客戶所獲貸款之未償還結餘所得之短欠之情況，並個別計及後續還款或可執行還款計劃以及重組安排。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期間減值撥備屬充足。

為減低本集團信貸風險，本集團就無足夠抵押品及因拖欠或逾期繳付利息或本金付款之應收賬款訂有檢討減值撥備之政策。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基於對可收回性之估算及賬目之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現有信譽、抵押品價值、過往還款記錄及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

### 13. 應收賬款(續)

附註：管理層針對各個別客戶設定將由管理層定期檢討的信貸限額。任何超逾此等信貸核准限額之額度須個別地經相應級別的管理層批准。於釐定孖展客戶涉及之減值貸款的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考慮透過對比質押為抵押品之證券市值與各孖展客戶所獲貸款之未償還結餘所得之短欠之情況。已就於年末出現短欠之情況而於年結日後並無結清或可執行的結清計劃及安排之該等客戶作出減值。本集團已向該等減值貸款中總額約1,440,685,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1,196,538,000港元)之未償還結餘的借款人展開法律訴訟以收回貸款，於2020年3月31日作出的減值撥備為910,864,000港元(2019年9月30日：584,325,000港元)。於中期財務報表呈報日期，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

### 14. 應付賬款

	於2020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結算所及經紀	43,321	8,189
孖展及現金客戶	1,674,033	1,390,735
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孖展客戶	235,995	165,368
	<u>1,953,349</u>	<u>1,564,292</u>

買賣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孖展貸款除外)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日，而買賣期貨合約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一日。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鑒於此項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之附加價值不大，故並無披露任何賬齡分析。

因證券買賣業務而產生之應付孖展及現金客戶之賬款乃按浮動之商業利率計息，並須於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

## 14. 應付賬款(續)

就在進行受規管業務過程中為客戶及其他機構收取及持有之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而言，於2020年3月31日及2019年9月30日之應付賬款包括須向客戶及其他機構支付之款項分別約為1,590,975,000港元及1,416,696,000港元。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以所存放之金額抵銷該等應付賬款之強制執行權利。

##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10月1日及2020年3月31日	<u>500,000,000</u>	<u>5,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0月1日	<u>6,740,846</u>	<u>67,408</u>
於2020年3月31日	<u>6,740,846</u>	<u>67,408</u>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於各自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記錄之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於1993年成立，為一間香港著名金融機構，提供廣泛的金融服務，包括(i)商業及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ii)經紀服務、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iii)為上市發行人提供配售與包銷服務；及(iv)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本公司於2007年4月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9年11月，「英皇」於中國內地獲認定為馳名商標，並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的保護，印證了其於中國受到廣泛認可及其品牌價值。

過去十年間，本集團已成功轉型為以利息收入為本的金融機構，並使收入來源多元化。本集團的主要優勢在於其健全的業務模式及多元化的業務，能抵禦日益複雜的市場環境。本集團目前在香港經營3間分行，並在中國內地設有3間聯絡辦事處。

## 市場回顧

於本期間，全球貿易紛爭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帶來的逆境繼續阻礙金融及投資市場情緒。由於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爆發造成的恐慌以及對全球經濟前景的擔憂，美國股市暴跌，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收盤跌幅超過2,000點，創單日最大跌幅。美國聯邦儲備局甚至於數周內兩次降息至接近零，並重啟量化寬鬆計劃。由於大流行已對各地區以及國家的多個業務板塊造成破壞，大中華地區的整體經濟受到重大影響，從而阻礙金融服務市場的發展。

## 財務回顧

### 整體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減少至494,500,000港元(2019年：590,400,000港元)。本期間淨虧損為268,100,000港元(2019年：淨溢利37,600,000港元)，主要由於確認孖展貸款以及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撥備(扣除撥回)(「減值撥備」)。減值撥備約592,900,000港元乃於審查某些客戶的賬目組合及財務狀況後而作出。扣除減值撥備後，本集團的經調整淨溢利減少9.1%至324,900,000港元(2019年：357,4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3.98港仙(2019年：每股基本盈利0.55港仙)。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業務、借貸及發行債券所籌得的款項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8,282,8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9,440,200,000港元)及2,473,9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2,584,400,000港元)。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為1,451,3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1,905,5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

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債券合共賬面值約為1,799,7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2,813,500,000港元)。港元債券及美元債券的本金額分別為1,799,000,000港元及1,200,000美元(相當於約9,400,000港元)。港元債券的票息率介乎每年5.0%至5.25%，而美元債券的票息率為每年4.75%，有關債券之到期日為2021年至2022年內。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款(於2019年9月30日：231,2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總額(僅包含債券)為1,799,7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3,044,700,000港元)，權益負債率因此下跌至37.1%(於2019年9月30日：59.5%)；按本集團借貸總額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計算。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憑藉本集團充裕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其可動用但未使用之銀行融資額度2,971,800,000港元以及發行債券之所得款項，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

## 資產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160,0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160,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銀行融資之擔保。

## 業務回顧

### 貸款

本集團貸款分部包括商業及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之利息收入。授予客戶之貸款類別涵蓋短期無抵押貸款(如稅務貸款、過橋貸款、定期貸款、私人貸款)至長期抵押貸款(如物業按揭)。本集團在提供專業及個人化貸款服務方面享有卓越聲譽，在貸款市場建立了一個獨特定位，為企業及零售客戶提供度身訂制的流動資金解決方案以滿足彼等之企業目標及個人需要。

於本期間，該分部之收入為427,600,000港元(2019年：519,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6.5%(2019年：88.0%)。

面對脆弱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採取保守態度，並繼續致力加強其風險管理及強化其資本管理。就本期間產生的重大減值撥備金額，相關法律訴訟已展開。

### **經紀服務**

本集團目前為於香港、中國內地(分別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計劃)及主要海外國家交易所買賣之證券、期貨及期權提供經紀服務，以及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服務。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3間分行及於中國內地設有3個聯絡辦事處，分別位於北京、上海及廣州。除該等分行外，本集團亦提供網上及流動交易平台，可作實時交易及監控投資組合。本集團之財富管理分部為多種投資服務(包括證券、共同基金、保險掛鈎產品以及房地產投資)提供意見。於其資產管理部門，本集團除營運私募基金外，亦向其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全權委託投資服務。

縱使股票市場波動，於本期間經紀服務之收入上升15.7%至58,800,000港元(2019年：50,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之11.9%(2019年：8.6%)。

### **配售與包銷**

憑藉具備豐富經驗的專業團隊，本集團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本集團於股份及債券配售交易以及首次公開發售相關交易中擔任配售代理。本集團亦有參與包銷供股項目。

於本期間，本集團參與多個初級及二級市場融資項目。配售與包銷分部的收入為3,100,000港元(2019年：17,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0.6%(2019年：2.9%)。

### **企業融資**

該分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全面企業融資牌照，除可提供一般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外，亦能就收購守則相關交易提供意見，以及從事首次公開發售之保薦工作。除首次公開發售相關服務外，本集團亦就企業交易，包括配售、供股、企業重組以及合併及收購提供顧問服務。



本集團於本期間參與多宗企業交易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企業融資分部收入上升至4,900,000港元(2019年：3,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之1.0%(2019年：0.5%)。

## 前景

針對大流行採取的多項旅遊限制措施阻礙了盡職調查工作及路演，導致近期首次公開發售交易及企業交易放緩。由於公共衛生危機，企業的業務前景被削弱，並將降低其資金流動性及被公認的借貸能力。預期整體經濟以及金融及投資市場可能呈下行趨勢。艱難的營商環境可能持續一段時間。本集團將堅持其審慎態度，並將實施以下策略以減輕潛在下行風險：

- 本集團將積極審視其貸款組合及密切監察應收貸款情況；
- 本集團將透過實施更嚴格的貸款審批程序及進行更全面的抵押品評估以減少違約風險，加強風險管理；
- 本集團將及時應對市場變化，並適時調整利息費用以及貸款對估值比率；及
- 本集團將嚴格控制營運成本以提高整體營運效率。

在大流行及持續的全球貿易磨擦的背景下，香港金融體系維持穩健。自2020年2月起，本地政府已推出若干財政舒緩措施，以向市民及企業提供財政支援。同時，中國中央政府及中國的商業銀行向企業提供多項援助及舒緩方案。本集團預期，所有這些地區性及國家性的措施均將有助於加快大中華地區的市場復甦。本集團已為抓住發展機遇作好準備，同時致力維持其業務的穩定發展。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81名(2019年：80名)客戶經理及119名(2019年：177名)僱員。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1,900,000港元(2019年：52,7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職責、能力及技能、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公積金及其他具競爭性福利待遇。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繼續向員工提供獎勵或回報。其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中期報告「購股權」一節。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並不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19年：無)。

##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即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須分開且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楊玳詩女士亦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為董事會提供穩健及一致的領導效能，同時能更有效領導管理層籌劃、制定、執行及推行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策略。董事已考慮董事會權力及授權之平衡，並相信現有架構(包括董事會具備足夠獨立性、向管理層授予權力、由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進行監察)能妥善應對權力集中之潛在問題。所有董事為本公司帶來不同經驗及專業技能，彼等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項均能獲妥善講解及能收取足夠、完整及可靠之資料。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現時之架構能有效地運作，且不擬作出任何變動。

###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其自訂之行為守則(「英皇證券集團證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以及英皇證券集團證券守則所載有關進行交易之買賣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emperorcapiatal.com>)。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楊玳詩

香港，2020年5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楊玳詩女士  
蔡淑卿女士  
陳佩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嘉榮先生  
潘仁偉先生  
溫彩霞女士